

附件2: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、浙江五石中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的 亚太赫兹 FPGA 测试模块研制 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亚太赫兹 FPGA 测试模块研制，属于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；承接企业为 苏州西恩微伺云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15 人，营业收入为 16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67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（电子签名）：

日期：2024年01月28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